

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文件

川青文联函〔2021〕212号

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 关于缴纳 2021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团体会员、个人会员：

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自 2013 年成立以来不断发展壮大，已经成立 15 个专业委员会，每年主办或参与主办数十个文艺赛事展演，各类文艺活动异彩纷呈。发现和培育了一批青少年艺术人才，广大青少年才艺在这个平台上得到充分展示，已经在全社会形成良好形象，成为全省最具影响力、规模最大的青少年文艺组织。根据《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章程》规定，按时缴纳会费是会员必须履行的基本义务，亦是广大会员享受相关服务的基础和保证。为保证省青少年文联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，进一步发挥省青少年文联的平台和桥梁作用，更好的为会员服务，请广大会员积极履行义务，按时缴纳会费，现将 2021 年度会费缴纳相关事宜

通知如下：

民政部和财政部文件《关于调整社会团体会费政策等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03〕95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明确社会团体会费政策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06〕123号）、《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章程》、《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会费收取与管理办法》。

二、缴纳对象

所有团体会员和个人会员（含常委、委员，各专委会或分会学生会员、青年会员、理事、常务理事、副主席、主席）。

三、会费标准

团体会员：1200元/年；个人会员（学生）：60元/年；个人会员120元/年。团体会员会费一年一缴，个人会费一次性缴纳三年。已缴纳三年的会员，期满后按时续缴。

四、缴纳方式

可直接到省青少年文联秘书处缴纳，也可通过银行转账或邮局电汇缴纳。收到会费后，省青少年文联将出具省财政厅监制的四川省社会团体会费专用收据。

秘书处地址：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三路二号八楼806号

银行转账，请汇入如下银行账户

开户名称：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成都白兰地广场支行

账号：账号：1225 7339 1861

微信转账，请添加微信值班号：qsnwyw，注明会员姓名。

汇款后请将汇款单位名称、通信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信息发到青文联邮箱 2396710811@qq.com；或添加微信值班号 qsnwyw，通过微信将上述信息发到秘书处登记，以便邮寄专用收据。

五、缴纳时间

2021 年度会费，请在 2022 年 1 月 20 日前缴清。上年度有欠缴会费的单位及个人，请一并补交。会员部将根据会费收缴情况进行公示。

注：请在备注栏注明：“XX 单位 2021 年度会费”或“XX（会员姓名）2021 年度会费”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1、如因特殊情况无法于规定时间内缴纳会费，请联系会员部，缴费时间应在年度会费收取时间之内。

2、按照联合会章程有关规定，逾期未缴纳会费的单位或个人，将视作自动自愿退会；自愿退会的会员单位和个人请向联合会出具加盖公章或签名的《退会说明》，联合会秘书处有权收回团体和个人会员证书或铜牌。

3、按四川省民政厅要求，四川省社会团体收取会费使用四川省财政部门印（监）制的社会团体会费专用票据（电子版）。

4、会员统一入群。凡具有我会会籍的会员，请添加值

班微信号 qsnwyw，由值班人员将会员邀请入群。会员入群时请修改昵称，改为会员证号或会员姓名。秘书处将通过微信群发布通知和相关资讯信息。请关注群信息，积极参与我会活动。会员不得在群里发布广告和无关内容，否则会被移除群。

特此通知



附：

公众微信号



值班微信号：

